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 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分为 2 个品种，品种一为 4 年期，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；品种二为 5 年期，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2020 年 4 月 22 日，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利率询价区间为 6.20%-7.20%，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利率询价区间为 6.50%-7.50%。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为 6.95%，品种二的票面利率为 7.30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至 2020 年 4 月 24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20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zse.cn>)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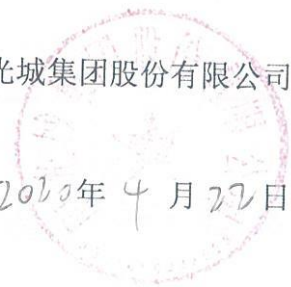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4月22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：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

2020 年 4 月 22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

2020 年 4 月 22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4 月 22 日